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ymchem Laboratories (Tianjin) Co., Ltd.

凱萊英醫藥集團(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1)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凱萊英醫藥集團(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Hao Hong 博士

天津，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Hao Hong博士，執行董事楊蕊女士、張達先生及洪亮先生，非執行董事Ye Song博士及張婷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雪嬌博士、侯欣一先生及李家聰先生組成。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4年6月26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2024年6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智欣欣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变更、延期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变更、延期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监事会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